

教学过程中教师的“教”与学生的“学”

□ 南湖新区湖滨学校 易智慧 曾笛君

关于教学过程，从不同的观点和角度来看，会有不同的认识和理解。针对教师的“教”与学生的“学”，古今中外的教育家对教学过程都进行过探索 and 解释。

一、关于教学论的指导思想

孔子关于学习过程和教学过程的主张，可以概括为学、思、行。夸美纽斯认为教学要从观察到理解、记忆，从感知事物到文字、概念。赫尔巴特把教学过程看作是一个新旧观念联系和系统化的过程。杜威则认为教学是学生直接经验不断改造和意义增大的过程。皮亚杰、布鲁纳等人，又把教学过程看作是一个发现和认识（知）结构不断构造的过程。从目前教学理论发展的趋势来看，如何在认识论的指导下，把心理学、生理学、社会学、信息论、系统论、控制论、新教育技术等广泛地应用于教学论之中，是教学论研究的重要问题之一。教学过程对学生来说是一个认识过程，必须以认识论为指导，同时又需要其他学科参与，才能更具体、深入地发挥培养人的合力。

二、教学过程是一种特殊的认识过程

教学过程是一种特殊的认识过程，其特殊性体现在它是学生个体的认识活动。作为教育，它是认识性的教育；作为认识，它是教育性的认识。首先，教学是个体认识，不同于人类历史总认识。它可以依靠前人的实践，而不仅仅是个人实践；依靠语言及信息工具可以保存、接受知识，学习前人、他人的经验，无需事事亲身经历，也无需简单重复人类历史总过程。其次，学生的个体认识，又不同于其他的个体认识。学生是受教育者，学生的个体认识来源于教育过程。因此，这种认识便具有三个基本特点，即经验的

间接性、教师的引导、教育性。

三、教学过程和研究问题的过程的区别

凯洛夫强调，学生在教学中的认识过程和科学家研究问题的过程是不同的，科学家在发现科学真理时，走的是一条曲折而漫长的道路，而学生学习科学知识，则是在有经验的教师指导下走着一条快速掌握知识的捷径。教学过程对学生来说是从“不知”到“知”的学习过程，在认识规律和逻辑思维上，同科学家的研究有一定的共同点。这就要求教师把教学过程组织成为发展学生独立思考和研究的实验园地，把教学过程当作科学研究过程的雏形，或成为科学研究过程的模拟。

四、教学过程的三个因素：教师、学生和客观世界

在教学过程中，学是在教之下的学，教是为学而教。教学是以教和学的统一为特征的，这种统一是以教师和学生相互作用的形式出现的。教学的方向、内容、方法、进程、结果和质量主要由教师决定和负责，他们闻道在先，而且受过专门的教学训练；而学生尚未闻道，正在发展成长时期。在学生与环境的相互作用过程中，离不开教师对有关事物的剖析、示范，离不开教师对学生认识活动的启发、诱导。所以，教学就其本质或主要内容而言，就是教师把人类已知的科学真理，创造条件转化为学生的真知，同时引导学生转化为能力的一种特殊的认识过程。引导转化的作用，就是教师的主导过程，教学之功，贵在引导、要在转化、妙在开窍。

【本文系岳阳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双减’背景下小学数学教学分析与研究”（课题批准号：YJK22KG73）阶段性研究成果】